

Table with 2 columns: 序号 (Serial Number) and 内容 (Content). Contains articles 61, 62, 63, 64, 65 regarding company regulations and shareholder rights.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及内容保持不变。因增加或删除条款,《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序号发生变化,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序号进行相应调整,如有互斥引用的,其条款序号相应变化。

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修订、制定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境内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相关监管要求,并与修订后的拟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相衔接,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需求,按照H股上市公司要求对现行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完善,具体细化如下:

Table with 12 columns: 序号 (Serial Number), 制度名称 (System Name), 类型 (Type), 变更 (Change),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 (Submitted to Shareholders Meeting). Lists various internal control systems like the Board of Directors, Audit Committee, etc.

上述制度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生效并实施。在此之前,除有修订外,现行的上述内部控制制度将继续适用。以上涉及及《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相应议事规则和治理制度(草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制度文件。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301171 证券简称:易点天下 公告编号:2026-020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Table with 4 columns: 提案编号 (Proposal No.), 提案名称 (Proposal Name), 提案类型 (Proposal Type), 该决议对应的科目可以投票 (Subject of the Resolution). Lists 12 proposals including general resolutions, director elections, and amendments to the articles of association.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提案1-8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提案10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独立董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乘以该候选人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该候选人在限定的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公司将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统计并及时公开披露。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和本人身份证件、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账户
1. 填报投票的账户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171”,投票简称为“易点投票”。

对于非累积投票事项,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非累积投票事项,填报投票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对拟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或弃权,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Table with 2 columns: 累积投票组下拟投票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Lists candidates for the Board of Directors and Audit Committee with their respective vote counts.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一)选举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号为提案1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2

2. 股东对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若仅对累积投票提案投票,则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先对非累积投票提案投票,再对累积投票提案投票,则以已投票表决的提案的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均以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累积投票提案投票,再对非累积投票提案投票,则以已投票的表决意见为准。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3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客户端网上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3月13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网络投票实施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业务规则》进行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投资者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 股东按照规定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投票。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3月13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进行表决:

Table with 4 columns: 提案编号 (Proposal No.), 提案名称 (Proposal Name), 备注 (Remarks), 同意 (Agree), 反对 (Disagree), 弃权 (Abstain).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1 上市地点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3 发行及上市时间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4 发行方式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5 发行规模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6 定价方式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7 发行对象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8 发行费用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9 发行上市方案审批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5.0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方案有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H股股票发行并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7.0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8.0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上市后的<公司章程>及相应议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8.01 关于修订公司H股发行上市后的适用之<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8.02 关于修订公司H股发行上市后的适用之<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8.03 关于修订公司H股发行上市后的适用之<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9.00 关于按照H股上市公司要求设立董事会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9.01 关于按照H股上市公司要求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9.02 关于按照H股上市公司要求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1 选举孟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2 选举刘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非累积投票提案
11.00 关于修订董事角色及职能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2.00 关于聘请H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受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301171 证券简称:易点天下 公告编号:2026-018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张学勇先生、邢美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张学勇先生、邢美女士于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张学勇先生、邢美女士的原定任期届满之日为2026年5月7日。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张学勇先生、邢美女士于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张学勇先生、邢美女士的原定任期届满之日为2026年5月7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学勇先生、邢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张学勇先生、邢美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持续稳定经营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张学勇先生、邢美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及调整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资格,公司于2026年2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同意提名孟伟先生、刘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其中孟伟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孟伟先生同时担任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刘振先生同时担任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调整后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构成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Serial Number), 委员会名称 (Committee Name), 主任委员 (Chairman), 委员 (Members). Lists the Audit Committee and Nominations and Remuneration Committee.

其中,孟伟先生、刘振先生的专门委员会即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其独立董事任职之日起生效,其持有“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孟伟先生、刘振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已经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6日

附件: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孟伟先生简历:198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年7月至2005年12月,担任山西西产工业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9年10月至2011年4月,担任中瑞国华会计师事务所(特转普通合伙)山西分所项目经理;2011年5月至2015年9月,担任云南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6年3月至2016年10月,担任昆明万安电影有限公司财务财务总监;2016年10月至2019年5月,担任云南艾维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年6月至今担任云南启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301171 证券简称:易点天下 公告编号:2026-019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H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H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毕马威”)为公司发行H股并上市审计机构(H股)股票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审计机构。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请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毕马威为根据香港法律设立的合伙制事务所,由合伙人全资拥有。毕马威自1945年起在香港提供审计、税务和咨询等专业服务,为众多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毕马威自成立起即是与毕马威国际相关的独立成员所全球性组织中的成员。

自2019年起,毕马威根据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条例)注册为公共利益实体核数师。此外,毕马威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批准取得在中国内地临时执行审计业务许可证,并在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和Japanese Financial Services Agency(日本金融厅)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截至2025年12月底,毕马威的从业人员总数超过2,000人。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毕马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每年购买职业保险。
3.诚信记录
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每年对毕马威进行独立检查。最近三年的执业质量检查未发现任何对审计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二、拟聘请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H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毕马威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进行了审查,认为毕马威具备H股发行并上市相关的审计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且具备独立性、诚信记录良好,能满足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财务审计的要求。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聘请毕马威为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2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H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聘请毕马威担任本次发行并上市的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请发行H股并上市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6日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声明人刘振作为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充分了解并同意由提名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本人已经通过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提名人与本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三、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条件。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四、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五、本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保监会《银行保险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保监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四、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五、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六、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候选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五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三、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因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四、本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五、本人不是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七、本人不是因为涉嫌证券期货违法违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八、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九、本人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三十、本人不是担任过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三十一、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三十二、本人在该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候选人郑重声明:
一、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及提供的相关材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人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该上市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三、本人担任该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条件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立即辞去该独立董事职务。
四、本人授权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业务专区录入、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如任职期间因本人辞职导致独立董事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定或欠缺会计专业人士的,本人将持续履行责任,不以辞职为由拒绝履职。

候选人(签署):刘振 2026年2月26日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声明人孟伟作为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充分了解并同意由提名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本人已经通过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提名人与本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三、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条件。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四、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五、本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保监会《银行保险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保监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四、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五、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六、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候选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五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三、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因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四、本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五、本人不是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七、本人不是因为涉嫌证券期货违法违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八、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二十九、本人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三十、本人不是担任过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三十一、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三十二、本人在该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何,请详细说明:
候选人郑重声明:
一、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及提供的相关材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人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精力和时间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该上市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三、本人担任该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条件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立即辞去该独立董事职务。
四、本人授权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业务专区录入、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如任职期间因本人辞职导致独立董事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定或欠缺会计专业人士的,本人将持续履行责任,不以辞职为由拒绝履职。

候选人(签署):孟伟 2026年2月26日